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曾翠玲
電話：5248168
傳真：5237325
電子信箱：0109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竹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501844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106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5年12月14日臺教師(二)字第1050176606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06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訂於106年3月5日(星期日)舉行。
- 三、本檢定考試簡章將於本(105)年12月16日(星期五)公告於本檢定考試網站(<https://tqa.ntue.edu.tw>)，請轉知貴校符合資格應考人(如：實習教師)注意報名相關事項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特前科、學管科2份)

